



On Imperial Examination Migrants
in the Qing Dynasty

清代

科举冒籍研究

刘希伟 著



本书获教育部首届博士研究生“学术新人奖”资助

清代 科举冒籍研究

刘希伟 著

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



2012·武汉

新出图证(鄂)字 10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清代科举冒籍研究/刘希伟著. —武汉: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 2012. 5
(科举学研究丛书)

ISBN 978-7-5622-5528-4

I. ①清… II. ①刘… III. ①科举制度—研究—中国清代
IV. ① D691. 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2)第 108955 号

清代科举冒籍研究

作者:刘希伟◎

责任编辑:陈良军

责任校对:王 胜

封面设计:甘 英

编辑室:文字编辑室

电话:027-67863220

出版发行: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

社址:湖北省武汉市珞喻路 152 号

电话:027-67863040(发行部) 027-67861321(邮购)

传真:027-67863291

网址:<http://www.ccupress.com>

电子信箱:hscbs@public.wh.hb.cn

印刷:湖北恒泰印务有限公司

督印:章光琼

开本:787mm×1092mm 1/16

印张:23

版次:2012 年 5 月第 1 版

印次:2012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字数:280 千字

定价:55.00 元

欢迎上网查询、购书

敬告读者:欢迎举报盗版,请拨打举报电话 027-67861321

序

做学问，如果能够“通古今之变，成一家之言”，便达到很高的境界。

通古今之变往往与研究对象有关，如果研究一个涉及根本性、长期性的问题，就需要考察其演变过程，梳理其来龙去脉。当今的高考移民，就是一个古已有之、至今难以根治的问题。

历史往往出现惊人的相似之处。现代的高考移民，与科举时代的冒籍如出一辙，都是因为分区定额录取人才而出现的现象。选拔人才应重考试公平还是维持区域公平，是一个自北宋中叶以后就争论不休的老大难题，是考试选才中的千古难题。考试公平是指“一切以程文定去留”，完全依据考试成绩来公平录取考生，区域公平是指通过区域配额来调控各地区之间考中人数的悬殊差异。在中国这么一个人口众多、幅员辽阔、各地区经济和文化教育水平落差很大的国家，如何既保证考试的公平性，又能维持不同区域间录取率的相对平衡，这是一个古今大规模选拔性考试都会遇到、却不易解决的两难问题。

科举时代，分区定额制按地域分配录取指标，规定只有本地户籍的考生才能参加，但因各地文化教育水平和人口存在差异，各地科举录取宽严不一，考试竞争的激烈程度也不相同。人文水平较高地区的士子为了减少竞争，增加中式机会，纷纷避难就易，想方设法到录取率较高的边远地区冒充籍贯参加考试，这被称为“冒籍”。从唐代到清代，固定解额制、分区取士制和分省取士制的依次实施，使各地区有了固定的取中名额，这就使得教育发达地区的考生向边远地区流动，导致衍生出跨省区报考的冒籍作弊现象。西南地区的广西、云南、贵州因为文化教育水平相对较低，一般是冒籍严重的地方。东部省份诸如福建省也存在冒籍现象。清代，福建文风颇盛，尤其是沿海各府县童试竞争激烈，而台湾新设府县学录取生员名额不少，较易考取，因此许多福建士子移民台湾，争取在台湾府县应试入学。福建士子不得志于本籍，往往指同姓在台居住者，认为弟侄，然后赴考，“过继”成为冒籍常见的手法。

明清两代，冒籍问题尤为严重。针对这种情况，政府出台了相关政策来制止这种现象，一般是根据户籍限制其报考。对于那些要求入籍之人，曾规定“当以坟墓为断”，一旦入籍之后，不准回原籍应考。有些人置买田产，已经在当地落户，政府对此现状只好予以一定程度的承认，“入籍二十年者听考”。清政府还明文规定：童生在应试时，除了报考童生必须有同考五人联保外，还须有本县的一名廪生开具保结，一旦发现有冒籍行为，即对当事人及相关人员进行惩处。这一方面是为保证科举考试的公平、公正性，另一方面，更重要的是要维护统治者的地位、民族的团结和国家的安定。然而，只要地区之间存在文化教育水平的差距、实行区域定额录取制度，冒籍就不可能完全杜绝。

分区定额录取的办法带有优待照顾边疆和文化教育相对落后地区的用意，从自由竞争的角度来看，是与考试的公平原则有些矛盾之处，但从调动落后地区读书人的学习积极性、促进当地人文教育水平提升以及维护中华民族的统一等角度看，则有其合理之处，所以这一两难选择的发展规律为：越到后来越是从考试公平趋向于区域公平。研究科举冒籍及其矫正，显然对防止当代高考移民有借鉴意义。

鉴古可以知今，鉴往可以知来。同时，知今也有助于通古，了解现实考试也有助于理解和通晓古代的一些制度和史实。历史与现实是贯通互动的，教育史研究中也存在着古今互通的问题。考试公平与区域公平，是一个千年轮回的争论。在当今中国，对招生指标分省定额分配的意见，便聚讼纷纭，争论激烈，不同地区的人看法很不一致。进城务工人员的子女就地参加高考的问题，牵涉到情理与法规、落实教育平等权利与控制特大城市人口承载规模的矛盾，因此很难有一个两全的解决之策。北宋中叶时的司马光、欧阳修等文化巨人没有解决这个问题，一千多年后，我们还是不易解决这个千古难题。只是不管再难，也要尽量想方设法加以调整 and 平衡。

现代人研究科举冒籍，本身就是在做一个“通古今之变”的专题。希伟博士在山东这个高考“高地”考上孔子故乡的大学，在跟我攻读硕士学位的时候，就以《清代山东乡试研究》为题，其中已涉及乡试的竞争率问题。之后又继续随我攻读博士学位，以清代科举冒籍问题为研究对象，正可以在硕士论文的基础上更上一层楼。找到了路径，且方法得当，不仅勤能补拙，而且可以创发新解。该文为国内外第一部关于科举考试与户籍之间复杂关联的系统研究，在一

定程度上弥补了以往学术界在这一领域研究过于薄弱的局面，为理解中国教育缘何与户籍紧密捆绑提供了一种重要的历史与理论参照。而且，还修正了以往学术界长期流行的若干关于科举冒籍不准确、不全面的观点，例如指出科举冒籍的缘由相当复杂，曾有诸多情形的冒籍无法以考试竞争的区域差异进行解释。以往认为科举冒籍主要发生在文化边远地区，该文论证了即使是在江苏、浙江以及福建等科举大省内部也均存在十分普遍的冒籍应试现象。

古话说：“欲求生富贵，须下死功夫。”希伟博士在研究科举方面下了苦功夫甚至死功夫，心思和眼光则相当灵活，于是大有收获，博士学位论文获得匿名评审和答辩委员会全优的评价，还在《教育研究》、《清史研究》、《社会科学战线》、《厦门大学学报》等重要刊物上发表学术论文，真乃后来居上，天道酬勤也。希伟在学习期间曾多年当我的科研助理，过从甚密，于今其博士论文修改出版，自当序其一二，一则以喜，一则以贺。

刘海峰

2012年5月28日

目 录

序	刘海峰
绪 论	(1)
第一章 清代之前的科举冒籍	(33)
第一节 唐宋时期的科举冒籍	(34)
第二节 明代的科举冒籍	(42)
第二章 清代科举制的分区定额与原籍应试	(54)
第一节 分区定额原则	(54)
第二节 原籍应试原则	(69)
第三节 寄籍应试之法	(79)
第三章 清代科举冒籍的一般类别	(95)
第一节 顺天地区的冒占民籍	(97)
第二节 “科举大省”的冒占民籍	(109)
第三节 “科举中省”的冒占民籍	(128)
第四节 “科举小省”的冒占民籍	(143)
第四章 清代科举冒籍的特殊类别	(159)
第一节 冒占商籍	(159)
第二节 冒占卫籍与旗籍	(175)
第三节 贱籍冒充良籍	(188)

第五章 清代科举冒籍的缘由与社会影响	(204)
第一节 科举竞争的区域差异	(205)
第二节 人口流动与科举冒籍	(220)
第三节 科举场域的利益驱诱	(229)
第四节 科举冒籍与土客冲突	(237)
第六章 清代科举冒籍的治理剖析	(252)
第一节 科举考试中的户籍凭证	(253)
第二节 冒籍治理的担保机制	(262)
第三节 审音机制及其他防治措施	(277)
第四节 治理的基本评估：在有效与无效之间	(288)
第七章 清代科举冒籍的理论反思与现实观照	(298)
第一节 考试公平与区域公平的选择问题	(299)
第二节 分区定额与原籍应试原则的两大困境	(306)
第三节 当代高考移民问题	(314)
第四节 流动人口随迁子女就地高考问题	(324)
结 语	(333)
参考文献	(337)
后 记	(356)

Contents

Preface	Liu Haifeng
Chapter 1. Phenomenon of Taking the Imperial Examinations by Forging Household Register Before Qing Dynasty	(33)
Section 1. PTIEFHR in the Tang and Song Dynasties	(34)
Section 2. PTIEFHR in the Qing dynasty	(42)
Chapter 2. The Principles of Allocating Quota by Regions and Taking “IEs” with One’s Domicile Register in the Qing Dynasty’s Imperial Examination System	(54)
Section 1. The principle of allocating quota by regions	(54)
Section 2. The principle of taking “IEs” with one’s domicile register	(69)
Section 3. The rules of taking “IEs” in the way of “Jiji”	(79)
Chapter 3. The General Category of “PTIEFHR” in Qing Dynasty	(95)
Section 1. Taking “IEs” by forging “Min” household register In Shuntian Areas	(97)
Section 2. Taking “IEs” by forging “Min” household register in Big Provinces	(109)
Section 3. Taking “IEs” by forging “Min” household register in Middle Provinces	(128)
Section 4. Taking “IEs” by forging “Min” household register in Small Provinces	(143)

Chapter 4. The Special Categories of “PTIEFHR” in Qing dynasty	(159)
Section 1. Taking “IEs” by forging “Shang” household register	(159)
Section 2. Taking “IEs” by forging “Wei” and “Qi” household register	(175)
Section 3. “Jian” people taking “IEs” by impersonating “Liang” people	(188)
Chapter 5. The “PTIEFHR”s Causes and Social Influences	(204)
Section 1. Geographical differences of competition in the “IEs”	(205)
Section 2. Population flow and “PTIEFHR”	(220)
Section 3. The temptation and driving force from academic degree	(229)
Section 4. “PTIEFHR” and conflicts between the native and the cheating examinees	(237)
Chapter 6 The Mechanism For Preventing and Curing “PTIEFHR” and Corresponding Effects	(252)
Section 1. Household register proof in the “IEs”	(253)
Section 2. Guarantee mechanism for preventing and curing mechanism for “PTIEFHR”	(262)
Section 3. Checking voices mechanism and other measures	(277)
Section 4. The basic assessment for the preventing and curing effects	(288)
Chapter 7 The Theoretical Reflections for “PTIEFHR” and The Corresponding Reference	(298)
Section 1. The choosing questions between examinational fairness and regional fairness	(299)
Section 2. The fundamental dilemma of the principles of allocating quota by re- gions and taking “IEs” with one’s domicile register	(306)
Section 3. On the problem of migration examinee’s taking the National College Entrance Examinations by forging household register	(314)
Section 4. On the problem of floating children’s taking the National College Entrance Examinations in their migrant areas	(324)
Epilogue	(333)
Reference	(337)
Postscript	(356)

绪论

光绪三十一年（1905年），清政府的一纸诏令为曾经在中国历史上运行了1300年之久，并且对于传统中国社会乃至整个东亚社会都产生过重大深远影响的科举制，画上了一个永远的休止符。如同日月星辰周而复始之“抡才大典”，顷刻间消逝在了清末社会的历史洪流中。伴随着科举制的废止，中国社会也由“科举时代”进入了“后科举时代”^①。

一部科举史，是一部波澜壮阔、气势恢宏的历史，一部扣人心弦、引人入胜的历史。科举作为传统中国社会的一个重心，与当时的政治、教育、文学等各个领域均有着十分紧密的关联，几乎大部分的知识分子都卷入了集权力、财富、名望于一体的科举场域之中。科举是解读传统中国社会的一扇独特窗口，透过这一窗口可以看到“科举政治”、“科举教育”、“科举文学”、“科举风俗”，可以看到科举时代的世间百态、社会万象。

然而，总体上看，在“后科举时代”相当长一段历史时期内，科举研究呈现出的是一片沉寂的迹象。民国时期，仅有少数学者对于科举制进行了学理层面的梳理与探讨，如章中如、邓嗣禹、陈东原等人曾先后出版过一些科举研究的论著，这一时期的科举研究总体上看是比较薄弱的^②。迨及新中国成立以至“文革”结束期间，中国大陆的科举研究更加受到冷落。此时，不仅文化自觉无

① 如果以科举制为边界，可以将中国选官制度史分为前科举时代、科举时代、后科举时代三个阶段。其中，科举制创制之前为前科举时代，科举制存在的1300年间（605—1905）为科举时代。后科举时代则是指自1905至今的时期。

② 从刘海峰《科举学导论》一书所附“科举学著作目录”来看，民国时期真正具有学术研究性质的科举学论著仅有十余部。这一目录虽不能穷尽所有的科举研究论著，但从中大致可以看出民国时期科举研究是比较沉寂与薄弱的。

从谈起,即便是传统文化“自在”的权利在很大程度上都被否定了,传统文化包括科举文献、科举文物遭受到了空前的批判与浩劫。在“文革”时期政治环境、文化环境与学术环境的整体影响下,科举研究的沉寂较之民国时期有过之而无不及。虽然有韩国磐、唐长孺等学者发表过几篇科举专文,但却几乎没有一本相关的论著问世。“总的说来,此时期大陆将科举视为帝制时代反动的取士制度,很少有专门的研究。”^①

在经过了一定的时空距离之后,尤其是随着良性文化环境与学术环境的逐渐建立,人们发现科举制对于中国社会的影响实在是既深且巨,探讨传统中国社会的历史怎么也绕不过这一建制,而现实社会的诸多问题更是脱离不开科举史的观照,因此,已经作古的科举制逐渐进入学者们的视线,学术界对于科举制的探讨逐渐开始活跃起来^②。20世纪80年代以来,科举研究日渐升温,科举学理念、为科举制平反的理念相继出现,这既是学术研究走向文化自觉的必然结果,同时也是文化自觉的一种典型表达方式。

几乎在科举研究兴起的同时,中国重新开启了公务员考试。三十年来,公务员考试呈现出一种日渐升温的态势,尤其是进入21世纪以来这一考试的热度似乎已经发展到了一种无以复加的程度。且不论公务员考选制度以及考选现实的利弊得失如何,也不论当今的公务员考选与“科举时代”的文官选拔究竟有何异同之处,科举研究终究是进入了一个“成学”的时代,“科举学”已经正式出场并日益成为一门显学。2005年,刘海峰《科举学导论》一书的出版可以视为“科举学”诞生的正式标志^③。

从近三十多年以来中国大陆的科举研究著作数量或者从以科举研究为选题的博士与硕士学位论文数量,抑或从近些年来的期刊论文数量,都可以看出科举研究不断升温的景象。另外,自2005年始一年一届的“科举制与科举学”学术研讨会的相继举办,则不断地将科举研究推向系统化、组织化。可以说,科举学研究已经越来越成为中国乃至东亚学术界的一门显学。“科举学者,今日东

① 刘海峰:《科举学导论》,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2005年版,第47页。

② 刘希伟:《文化自觉与科举学研究》,载《社会科学战线》2010年第1期,第220-225页。

③ 学术界一般将刘海峰所著《科举学导论》一书的出版视为科举学成立的正式标志。杨学为在《对科举的再认识——读刘海峰著〈科举学导论〉》中认为,该书的出版“标志着科举学的正式确立”,见《中国教育报》2005年12月14日。

亚学术之新潮流也。”^① 科举研究从“无人问津”、从“险学”到“显学”，既是对之前科举制被彻底否定的一种强烈反弹，又是还科举制以本来面貌、客观还原科举运作史的必然选择，更是对现实需要的一种必然回应。

一、研究的缘起

科举学作为一门深具独特性、广博性与现实性的专学，一门将古今中外文史政教熔于一炉的专学，亟需展开广泛而深入的研究^②。本课题之所以选取清代科举冒籍进行研究主要缘于两个方面的考虑，一是此问题尚缺乏全面、系统的学术梳理，二是缘于当今高考移民现象以及流动人口尤其是跨省流动人口随迁子女就地高考问题引发的学术探索。

科举制作为“乡举里选之法”的延续与发展，总体上呈现出与户籍“紧密捆绑”的特征。唐宋时期的发解试、明清时期的童试与乡试均是首先实行一种分区定额的原则。而分区定额的基本控制与实施手段则是通过对于考生的户籍进行限定而达成，由此便形成一种原籍应试原则。唐宋时期的省试所实行的是凭文录取的考试公平原则，明清会试总体上经历了一个由自由竞争到分卷制再到分省定额录取的过程，或者说一个从自由竞争到分区定额录取的过程。以自由竞争为基础的省试、会试与分区定额原则表面上看似并无直接关联，但因其应考者必须首先通过发解试或者童试与乡试，而后者所实行的显然均是分区定额与原籍应试原则，由此可以认为，在 1300 年的中国科举史上几乎所有的考生都与分区定额、原籍应试原则密切相关。此外，尽管科举考试中也存在着针对流动人口而实行的寄籍应试规定，不过其总体上并不影响分区定额与原籍应试的基本原则。

① 刘海峰：《“第五届科举制与科举学国际学术研讨会”大会致辞》。参见张亚群：《东瀛行：第五届科举制与科举学国际学术研讨会综述》，载《科举学论丛》，2010年第1辑，第66-69页。

② 张亚群：《科举学研究的当代价值》，载《厦门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8年第5期，第78-84页。

在分区定额与原籍应试原则之下，历代均存在着考生冒充户籍参加考试的現象，亦即科举冒籍问题。大概因为受到当今高考移民现象的启示与影响，多数人认为科举冒籍主要是由科举录取率与士子科场竞争力的区域差异所引发，因此以为其只是从文风发达的地区冒向文风落后的地区参加考试。科举录取率与士子科场竞争力的区域差异，的确是造成科举冒籍的重要原因。不过，相对于当今的高考移民而言，科举冒籍更为复杂，这主要是由科举制与传统户籍制度的复杂性所决定的。即以清代为例，除了因科举竞争的区域差异所引发的冒籍应试现象之外，还存在其他一些无法据此进行解释的冒籍情形。比如，在清代童试一级考试中，即使两个地区的文风与录取率相当，也同样存在考生冒充户籍跨考的现象。这是因为各地童试之间经常存在一个“时间差”，而某些考生正是利用这一制度漏洞冒充户籍多处应考。又如，众所周知，由于各种原因清代的人口流动现象相当普遍，因经商、游幕、承垦等形成的流动人口如果在尚未满足寄籍应试条件下便参加了考试，发觉后同样将被判定为冒籍应试。这显然也并非由于科举竞争的区域差异所引发。再如，清代为某些盐商子弟设立了专门的学额，因其录取率较高，因此又存在民籍考生冒充盐商子弟以“商籍”应试的问题。此种现象同样属于科举冒籍问题，且在很多情况下并不具有跨区域性，因此也同样无法以科举竞争的区域差异进行解释。如此等等。可见，科举冒籍问题并非像通常所认为的那么简单，具有相当的复杂性。诸如科举冒籍的类别、冒籍的方式与手段、冒籍的地域性特征、冒籍的动因与社会背景、冒籍的社会影响、历代政府针对冒籍而采取的治理对策与实际治理效果等，均十分值得研究。

此外，在一定意义上说，科举冒籍研究即是探讨科举考试中的人的“横向流动”问题。众所周知，科举与社会流动的关系，是科举学界异常重视的一个问题，堪称20世纪科举学研究领域中的一大热点与公案。相比较而言，科举与人的“横向流动”在“吸引力”与“热度”上远不及其与人的“纵向流动”亦即社会流动的关系问题。若以刘海峰《科举学导论》所架构的宏观体系来看，科举与人的“纵向流动”问题或者说与社会流动的关系问题是“科举社会论”的重要内容，而其与人的“横向流动”关系问题则是“科举地理论”所无法绕过的内容之一^①。事实上，科举与人的“横向流动”，同样是一个值得引起关注的

^① 刘海峰：《科举学导论》，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2005年版，第232-255、308-328页。

问题。“社会流动的另一层含义是区域流动。在促进社会阶层流动的同时，科举还促进了相当范围的社会区域流动。科举实行全国范围内的统一选拔，会试是各省举人在京城的大聚会，乡试是全省各地秀才在省城的大聚会，府州县试则汇聚了各地前来赶考的童生。每次科考都是一次知识阶层的区域大流动，而考上后所有人都是异地为官，有力地促进了各地人才的交流。因科举考试兴起的会馆、试馆既是区域流动的有形体现，也与籍贯观念的保持和延续有密切的关系。”^①的确，如果再考虑到为了增加录取机会而进行的跨区域性冒籍应试问题，则科举考试所带来的横向流动现象无疑更为广泛。科举考试中，既有“临时流动，冒籍应试”的情形，又有“真正流动在先，冒籍应试在后”的情形。无论是前者还是后者，均是科举与人的“横向流动”关系中的重要内容。而且，事实上不少士子本身即是通过“横向流动”亦即冒籍应试从而实现“纵向流动”或者说社会流动。由此观之，冒籍应试作为科举与人的“横向流动”关系问题中的重要内容之一，同样相当值得关注。

然而，时至今日，无论是教育史学界、社会史学界还是历史学界，对于科举冒籍问题的研究均比较薄弱。例如，依笔者目力所及，对于唐代科举冒籍主要有金滢坤等人作过专门的探讨^②，其他一些研究只能算是一鳞半爪地有所提及而已。又如，对于宋代科举冒籍问题，主要有朱瑞熙与程民生等人作过比较专门的研究^③，尤其是朱瑞熙的探讨更为系统、深入。不过相对于宋代科举冒籍问题的普遍性、复杂性，这些研究仍然不够。至于元代，则基本上还未有针对冒籍问题的专论出现，明代科举冒籍直到今天也还尚未出现比较全面、系统的探讨。清代科举冒籍虽已有了一定的研究，但就其广度与深度来说还远远不够，尚有诸多可以开拓的空间。科举冒籍作为一项既有相当吸引力又有丰富内容的

① 刘海峰：《科举学导论》，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2005年版，第245页，注释③。社会流动通常情况下指人的“纵向流动”，亦即社会地位的流动，包括向上与向下流动。对于人的“横向流动”或者说“空间流动”一般称之为“人口流动”。不过亦有其他学者认为社会流动包括“垂直流动”与“水平流动”。参见李强：《实现科学有序的社会流动》，载《学会》2005年第4期，第38-39页。

② 金滢坤：《唐五代科举考试中的冒籍——中国最早的“高考移民”》，载《教育史研究》2007年第2期，第33-35页。

③ 朱瑞熙：《宋代的贡举“移民”及政府对策》，载《科举文化与科举学》（上），海风出版社2007年版，第207-217页；程民生：《论宋代的科举户籍制》，载《文史哲》2002年第6期，第208-213页。

课题，可以说亟需展开相关的学术研究。此为本研究的重要缘起之一。

当今屡禁不绝的高考移民问题，以及日益严峻的流动人口尤其是跨省流动人口随迁子女就地高考问题，是本研究的又一缘起。

在当代中国各类大规模考试中，最为社会关注的无疑是高考。其他诸如中考、研究生招生考试、公务员考试等所受关注度均不如高考。高考作为基础教育与高等教育的衔接点，是教育制度中最为敏感的内容之一，往往牵一发而动全身，因此历来都是整个社会关注的热点与焦点问题。自1952年统一高考建制以来，高考制度与户籍始终处于一种紧密捆绑的状态，“高考户籍制”成为中国高考最为显著的制度属性之一^①。在20世纪80年代之前，“高考户籍制”在总体上几乎没有遇到任何有力的挑战。然而，其后高考移民问题开始出现，而随着20世纪末高等教育大众化政策的全面开启，此一问题非但没有减缓，反而呈现出愈演愈烈的趋势。从相关媒体的报道来看，近五年来的高考移民现象虽然较之之前有所减少，但仍是屡禁不绝。同时，伴随着中国城市化的逐渐推进、人口流动的日益频繁，流动人口随迁子女的就地高考问题也开始浮出水面。时至今日，此一问题可以说已经相当紧迫，且其对“高考户籍制”所形成的冲击与挑战更为强烈与深刻。例如，仅在2010年北京地区便发生了多次由万余名外来人口联合签名呈请放开高考户籍制的事件^②。高考移民问题与流动人口尤其是跨省流动人口随迁子女就地高考问题，可以说已经成为重要而又棘手的两项教育改革议题。

科举与高考作为传统社会与现代社会两项大规模的选才制度，二者都是通过与户籍紧密捆绑从而实现分区定额与原籍应试原则。在科举冒籍与高考移民以及流动人口随迁子女就地高考问题之间存在着极为紧密的关联。科举冒籍中恰有两大情形分别与高考移民、流动人口随迁子女就地高考问题相对应。前一对应在于，科举冒籍中的一大类别甚至可以说绝大多数情形便是考生利用考试竞争的区域差异冒充户籍至相对更容易录取的地区参加考试，这与当代高考移民问题可以说如出一辙。而后一对应则在于，科举考试中也有一类“真正人口

① 所谓“高考户籍制”，是指高考在户籍方面的制度规定，即高考与户籍紧密捆绑、考生必须在户籍所在地报考的制度规定，简称“高考户籍制”。

② 《中国高考难迈户籍门槛，改革时间表“难产”》，http://learning.sohu.com/20101209/n278193207_2.shtml。

流动在先”，由于寄籍应试条件的限制比较严苛，在不能顺利入籍（亦即“落户”）的情况下出现无法在流入地应试的情形。同时，对于已经流动至某一地区且定居了一定年限者，如果再回原籍应试显然具有诸多不便之处，甚至可能“已无原籍可归”。在此情形下，如果考生在流入地通过某种方式与途径参加考试，则在发觉后将被判定为冒籍应试行为。这与当今流动人口随迁子女无法顺利就地高考可以说具有惊人的相似之处，而且后者更为严峻与紧迫。不难发现，科举冒籍与高考移民以及流动人口随迁子女就地高考问题之间具有诸多的相似性、相通性。科举冒籍研究，在一定意义上即是对于当今高考移民问题以及流动人口随迁子女就地高考问题所进行的一种历史溯源。如此一来，其显然可以为高考移民以及流动人口随迁子女就地高考问题的认识与解决提供一种有益的历史参照。

此外，还需说明的是本书为何以清代科举冒籍问题为主要研究对象。应该说，历代科举冒籍问题均相当值得研究，但本书系在博士学位论文的基础上修改而成，以一篇学位论文所可能花费的时间与精力难以对历代科举冒籍进行全面、系统、深入的研究，故有关清代之前的科举冒籍现象仅略作涉及，重点探讨清代科举冒籍问题。

以上便是本书的缘起。本书对丰富中国教育史研究、科举学研究无疑具有重要的理论意义，同时对当今高考移民以及流动人口随迁子女就地高考问题的认识与解决亦可提供一种恰切而有益的历史观照。

二、概念阐释与辨析

概念作为学术研究的基本单位，与学术研究的规范性、科学性密切相关。任何研究必须首先对于相关概念尤其是核心概念进行界定与阐释，否则很容易造成某些混乱，并且将直接影响到研究的规范性与科学性。对于清代科举冒籍研究而言，概念界定同样相当重要。这是因为，户籍制度作为中国古代社会一项基本而又复杂的社会制度，其中存在一些极为相似但又有一定差异的概念。而科举考试中也存在若干与“冒籍”含义十分相似抑或交叉的概念。只有将这些概念阐释清楚，才更有利于清代科举冒籍问题的探讨。